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公估人费用条款

(产品注册号: )

兹经双方同意,对保险标的物因发生承保事故所致损失时,保险人有义务应被保险人的要求共同指定公估公司进行理算,所发生的费用由保险人负担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,以本附加条款为准;未尽之处,以主条款为准。